

中国作家丛书

刘辰希 著

平四题



游岛态轶

作家出版社

中国作家丛书

刘辰希 著

游岛心态轶闻

平四题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游离态辖区 / 刘辰希著. - 北京: 作家出版社, 2006.11

(中国作家丛书)

ISBN 7-5063-3820-3

I. 游… II. 刘…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33876 号

游离态辖区

作 者: 刘辰希

责任编辑: 唐金秀

装帧设计: 通感工作室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 100026

电话传真: 86-10-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10-65004079 (总编室)

86-10-65389299 (邮购部)

E-mail: wrtspub@public.bta.net.cn

http: //www.zuojia.net.cn

印刷: 北京京东印刷厂

开本: 850 × 1168 1 / 32

字数: 168 千字

印张: 9.125

印数: 001 - 8000 册

版次: 2006 年 11 月第 1 版

印次: 2006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063-3820-3

总定价: 138.00 元 (本册: 18.00 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序

黄济人

读稿之前，我试图劝刘辰希改掉他这部处女作的书名。因为这个书名不太象小说，尤其在当今，诸多小说通常使用故弄玄虚或者富有感官刺激的标题来吸引读者的时候，这样的书名似乎愈显得不合时宜了。然而，读完书稿，我放弃了先前的念头，而且觉得任何一个别的什么书名，都不及这个标题更能表达出作者写作的初衷与本意。

所谓“游离态”，作者在后记中作了这样的诠释：“我想，为数众多的青少年正处于这种思想状态之中，时而满怀希望与憧憬，时而又茫然不知所措，梦想与现实的落差将最初建立的精神堡垒摧毁得一塌糊涂。”我相信，作者不是危言耸听，这个“游离态”确乎是

存在的，存在的，却不一定是合理的。对于一种不合理的状态抑或态势，作者看在眼里，想在心头，“家不应该是这个样子，校园不应该是这个样子，社会不应该是这个样子，命运更不应该是这个样子。在这个物质高度发展的时期，新生的思潮无形中左右着我们。什么是对，什么是错，什么应该坚持，什么应该放弃，我们问自己，也问别人，谁也无法回答，或者无法给我们一个准确的满意的回答……”

应当说，这样的想法是趋于理智的，虽然作者尚系在校的一位高中生。面对这样一道没有答案的试题，他的思考显然是痛苦的。用他自己的话说，“我们就像孤立无援的求生者，漂流在精神与物质、梦想与现实汇成的汪洋大海之中。”

愤怒出诗人，痛苦出作家。对于问题的思考，作者采用了文学的方式，就是说，他无须去寻求问题的结论，他需要做的，只是去展现生活的过程。这当中，有他鲜活的人物，有他精彩的故事，也有他不知不觉的感情流露：“我发现，重点中学里有那么一群人，屁都不懂，仗着爹妈有点钱耀武扬威的要宝，荒废年华。他们的特点是，装得很时尚又很社会，但因为跟他们跟社会接触甚少所以显得四不像，跟个怪物似的。

有几个臭钱，比衣服比鞋子比女人比前景，不过成绩比谁都糟糕。更恼火的是有几个根本没钱的，又硬着头皮撑面子，说自己的鞋子是法国名牌，中国没卖的所以你们没看到过，说自己嗅的女孩跟日本韩国沾亲带故，笑起来都特别整形……”

当然，这些人这些事只是作者笔下校园生活的一小部分。他把更多的篇幅让给了那些边缘少年或者问题学生。用作者的话说，“这么一大群孩子，被家庭抛弃。被学校否定，被社会忽视，他们走在黑夜里，他们独自成长。人们坐在电视机前，看着新闻里报道的那些误入歧途的少年，无不扼腕叹息，大家都难过，难过之后，又会有这样的节目在下次播出。家庭，学校与社会应该承担的责任在哪里？在冷漠的家门内，在午夜萧瑟的街角，还是在那些边缘少年的眼泪中？”

问题被作者提出来了，作品主人公的命运也有了自己的归宿，可是人们不难发现这个问题只是社会诸多问题中间的一个，那个主人公的不幸，也只是人间悲剧当中的一幕，以点不能带面，以偏不能概全，于是辖区的概念就被作者引进到推理的定律里来了。

我不得不感佩作者的勇气与发现。游离态辖区虽然占地不多，但是受此波及的面积却很大。这有点儿

在中学时代的最后一个秋天，我开始发奋读书，每天用英语单词数学公式填满自己的大脑，一有空闲的时候历史政治地理就替补上场。我的行动被学校的铃声规律地划分开来，上课下课，吃饭睡觉，在铃声的伴随下由一种状态的结束过渡到另一种状态的开始。这就是学生的生活，铃声对我们充满了约束力。而在以前，只有一道铃声伴随着我状态的改变，那就是从上学到放学。

这几个月，爸妈嘴里都不说，但从他们话语之间也能听出来他们多少觉得欣慰。他们想，这孩子是懂事了，惹那么多事，走那么多弯路，如今总算是浪子回头了。

爸妈心里高兴些，我也安下心来准备高考了。为我转到这所新的学校，爸妈也是费了不少神，伤了不少心。我是该集中精力，好好读些书，在明年的春末夏初考个好成绩。

我把关于以前的回忆封了起来，把该暂时忘记的人忘记，把该甩掉的牵挂甩掉，我整天地学习，不再去想

其他的事，我对外面的花花世界已变得麻木了。

但有一件与过去有关的事情不能忘掉，每个月得去看月滴，给她带去刚刚采下，还缀着露水的菊花。我不是一个人去看她呀，我带着正在日本学习漫画、背负着月滴梦想的寄希，远在他乡拼搏的影子和蛮狗，我是带着那么多兄弟姐妹的祈祷去看她的。当然，还有洪申，那个身在高墙之内的兄弟的思念与寄托，也让我在她墓前诉说吧。

每每在这个时候，那些仿佛是过去很久很久的故事，那些其实并不遥远的记忆就会在我脑中播放，那些混乱却温暖的岁月在我心头如涟漪般荡漾开来。

每每又在我踏上回到学校的归途之时，我总会在心里问，洪申，我背负着悔恨与爱的兄弟，你这浪子，回头了吗？

2

小学一毕业，我爸爸妈妈就双双被公司调到了外地去工作，对于他们来说，这是事业上的大机会，他们为了这个家，为了我有一个更好的未来，更坚强的后盾，他们没有放弃这次机会。我也不愿意他们放弃这次机会，因为这可是我自由的机会，我像个懂事的乖孩子一样，又是保证又是发誓，说他们去外地以后，我要怎样努力学习，锻炼自己独立自主生活的能力，学会关心体贴家

人，一不耽误学习二要为家人分忧。

妈妈说“你不要把你外婆家房顶掀了就不错了。”

这样，在那个夏天，我被搬到了外婆家，被扔进了蜜罐子里。外婆烧得一手好菜，变着法给我做好吃的，一个星期就把我吃成了油人儿。外婆什么都想着我，上个街看到与我有关的，不管是玩具、书籍还是生活方面的东西，总要带几样回来给我才心安。住在外婆那里，就跟住在天堂似的。

外婆家在中区的观音路。邻近大街的是一排拔地而起的高楼，在大楼后面的低洼地是一片红砖房与棚屋组成的棚户区，其中小道盘根交错，地形复杂，便成了那里小孩游戏的胜地。桥城这四五年发展迅速，外来民工大量涌入，三教九流在此杂居，街道喧闹嘈杂，混乱不堪。一到夜晚，小商贩把摊子都摆到马路中央，车辆根本无法通过，这里永远有川流不息的人群，操着各种地方口音，时而吆喝叫卖，时而笑声朗朗，时而破口大骂。中区是桥城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而中区繁华的观音路的后街腹地，却还没有摆脱贫穷，摆脱混乱。这里就是有那么一种气息，无序、浮躁和慌乱。

外婆家就在观音路后街的对面，却是一排比较安静的楼房。沿着外婆家向高处再走上两百米左右，就到了中区的最高处中心公园。

小的时候，我喜欢到公园去玩，喜欢在葱郁的树木与石山间穿梭，那些斑驳的石墙和隐秘的山洞，对年幼

的我有无穷的吸引力。公园里的揽星亭，能看到整个中区，甚至是南区的风景，那些高高矮矮的楼房，那些蜿蜒曲折、时起时伏的道路，那静静环抱着中区的扬子江，在我眼中是那么壮美，那么宽阔。

但从有一天起，我很久都不敢再去那个公园。那是我小学三年级的事，我在公园看见了两个大女孩将一个小女孩扔进了池塘，她们一手拿着刀，一手点着烟。那是在冬天，冰冷的池水冻得小女孩哭喊不止，她一往岸上爬，那大女孩就用烟头烧她的手。

“嘿，那小子”大女孩看见了目瞪口呆的我，“你看着我干嘛？过来嘛，抽两口。”

“你们为什么要整她？”我摇摇头，再小心翼翼地试探着问。

“她？她偷我东西，被我逮到了，也不问问老子是哪个？我的东西也敢偷。今天只是小小的惩罚惩罚她。”

我转过身跑回了外婆家，我把这事告诉了外婆。

外婆摇摇头，她的眼睛习惯性地流出泪水，这是她的老毛病了，外婆告诉过我，坐月子的时候流过泪，就要流一辈子的眼泪。外婆说，“这真是造孽呀。”

直到我初中才又去中区公园玩耍，那时我和洪申他们一起，经常去那里。有一次，我们在揽星亭逮住了一个想偷我钱包的小孩。蛮狗二话不说走上去就是一巴掌把他扇了个转体两周摔在地上。

“我们的东西也敢偷，你他妈出去问问我们是哪个？”

这次给你一个教训，下次再见到你，就打到死为止。”

我的初中是在观音路的一所中学里度过的，这里谈不上什么学习环境，校风校纪也很糟糕，只是离外婆家近，图个方便。

“我看你这样子很老实，肯定在这个学校没后台。”我在新教室刚一坐下，身边的男生就抹着鼻涕凑了过来。

“我来读个书，要什么后台。”

“你不懂，我哥就是这所中学毕业的，在这里有很多厉害人物，你没后台就要被欺负的。”

我一听吓了一跳，但还是故作镇静，“我不去招惹他们，他们怎么会欺负我。”

“你说得倒也对，但你还是要小心，看见头发长的，戴耳环的，眼神充满杀气的，成群结队的就躲得远远的。”

正说得起劲，一个少年走过我们身边，在我们身后的位子坐下，他头发很长，刘海隐约遮住眼睛，眼神忧郁。他用食指轻轻敲击桌面，不看任何人，他只是这样静静地坐在那里，看起来像是武侠电影里的剑客。

我身旁的同学狠狠吞了一口口水，“看到了没，就这样的，别惹。”

我仔细地看他，他的脸轮廓分明，一枚耳环闪闪发

亮，脱掉稚气的英俊中又透出几分邪邪的霸气。许多在教室里的同学都转身去看他，他们眼神中透出好奇与畏惧，我知道，他们看到了电影里的人物，我想我也是。

“我认识他，他是红星二小的洪申。”有一个女生得意地告诉她身边的几个同学。

这个时候有几个高年级的学生，堵在了门口嚷嚷“谁是洪申？洪申是不是这个班的？洪申，你出来一下。”

洪申走了出去，他的双手插在裤袋里，走得帅气逼人，有几个女生都看呆了。

“你是洪申？”一个长得虎背熊腰的学生问他，足足高了洪申一个个头。

“他，那个大个子，看见没？初三的，我认识。”我身边的同学骄傲地对我说。

“你哥哥？”

“不是，我认识他，他不认识我。他要是我哥哥，我还坐这里吗？他可是这所学校的校霸，外面认识好多人，老师都忍着他三分，厉害得很。”

“洪申，我知道你小子，小小年纪能混成这样，有本事。这几个都是我兄弟，大家交个朋友。”那大个子掏出一根烟，递到洪申手里。

“不得了，那个叫洪申的不得了。”身旁的男生看得下巴都要掉桌上了。

洪申从一开始就被神化了，大家都对他充满了畏惧，老师也不管他，从来不过问他的头发和耳环的问题。那些老师早已经司空见惯了，这些小混混只要不杀人放火，其他也就不奢求了。

班上几乎没有人敢主动和洪申说话，除了学习委员林晓媛，她每天都要例行公事地去讨作业，但每次都是一讨一个空。老师都放弃了，她还不放弃。她每天都会从容地走到洪申的课桌前，严肃地叫他交作业。

“洪申，你已经连续十一次没有交作业了。”

“那你还叫我交。”洪申终于憋不住了。

“我是学习委员，我当然该催你交作业。”

“我不交，我没做，我以后也不会交。麻烦你以后不要每天都来烦我。”

“我就不知道你这种人到学校来是干嘛的。”林晓媛有些生气了，“一副没出息的样子还自以为了不起。”

“东西可以乱吃，话可不要乱说。”洪申也有点恼火了。

“哼，你就是没出息，你们这种人走到学校里简直是污染校园环境。”

“不要过分了。”洪申站了起来，眼神凶狠，林晓媛的眼睛已经湿润了，说不出的委屈与害怕刻在她故作坚

强的脸上。我就坐在他们前面，虽然我也有些忌怕洪申，但不劝总显得我不是男生。

我站起来，陪着笑将手放在洪申胸前，示意他不要发火。

“洪申，算了。”

我话还没说完，洪申一拳已经打在我的脸上，这突如其来的一拳，让我倒了下去，掀翻几张桌椅。全班的同学都看得目瞪口呆了。

我一肚子的火气涌上脑门，根本就没想洪申是谁，一个翻身跳起来，一脚向洪申踹去，紧跟着又是一阵乱拳，洪申根本没想到我会还手，接连吃了我好多拳。

这个时候我脑子有点清醒了，我想这些同学傻站在那里干嘛，还不快来拉，非要打死一个才算数吗？林晓媛已经哭上了，洪申的拳也像雨点一般跟了上来。

“暂停，说好这是单挑，有本事打完了别找人来报复。”我说。

“好，我们出去打。”洪申倒是爽快。

我和洪申走了出去，我们向学校后门走去，那里人最少。路过的同学都不时回头张望，他们有的人认识洪申，他们指指点点，他们知道就要有好戏上演了，他们却不敢跟上来看，他们觉得遗憾，但他们想到我会被打得不成形，可以看我的笑话，又觉得欣慰了。

我和洪申来到了后门，这个时候已经上课了。走了那么大大段路，我心中澎湃的斗志已经退去，和斗志一

起退去的还有对洪申的畏惧。我连你也打着了，我想你也不是好了不起的拳王。

“还打不打？”我问洪申。

“你说呢？臭小子。”洪申靠墙坐下，点上一根烟。

“不打啦！我打累了。”我在他的对面坐下来。

“不是怕我打输了，找人砍死你吧。”洪申轻轻笑了，这是我第一次看到他笑，倔强而有些调皮。

“来一口？”洪申把烟递给我。

“不，抽不来。”

“迟早都要学。”洪申收回手，抽上一口，那动作很潇洒，似剑客拔剑般的潇洒。

“我偏不学。”

“呵呵呵呵，你这臭小子还挺倔呀。叫什么名字？”

“舒佳贤。”

“好听，就是记不住。”

“你会记住的，我也记住洪申了，死爱面子的小混混。”

“哈哈哈哈，就是就是，我死爱面子，你不一样？”洪申笑。

“你不想骂女孩子，就一拳打我脸上。”

“对不起，我一时冲动。”一听这句对不起，我差点没吓死。

“你也会说对不起？你不是挺厉害吗？”

“厉害的人就不能说对不起啦？谁教你的，我还害你

旷课，的确该说对不起才是呀。”洪申的微笑，像雨后的晴天般爽朗和干净。

“不打不相识，以后我们就做个朋友！”我笑着说。

“你是怕了吧，哈哈，知道我不好惹。”洪申站起来。

“谁说怕你了，来呀，再打呀。”我也站起来，摆出姿势。

“算了，今天晚上我们要去码头玩，你来吧。”

“去就去，我不怕你。”我揉揉疼痛的面颊，跟着洪申向教室方向走去。

5

那天晚上在码头，我认识了洪申那群和他一起长大的好兄弟。小安、川三、蛮狗、野猴子和烂葱。还有洪申的妹妹月滴。

月滴就像是粘在他哥哥身上似的，总是安静地坐在洪申的身边，行走在洪申的左右，她穿着洁白的长裙，柔顺乌黑的头发披在肩上，给人带来清新与凉爽。

小安是个大家都爱逗着玩的活宝，整天过得稀里糊涂，说话也是天一句地一句的，时不时的傻笑一下。蛮狗是个大块头，长得很凶悍，但为人也耿直，从喝酒就可以看出来，大家都干一杯，就他干一瓶。而川三外貌英俊，像洪申一样酷酷的，大家说到他都少不了一句话，身手了得！川三曾经在武校读过书，柔道、空手道都拿

得出手。

我们一群人在江边喝着酒，聊着天，我们聊到自己的童年，那些过去的时光。

洪申最早不姓洪，很小很小的时候，他父亲就离家出走了，母亲让儿子随她姓林。林申的母亲是胜利牙膏厂的一名工人，家里没有什么亲戚，母子俩相依为命住在厂里的宿舍里。后来牙膏厂倒闭了，林申的母亲随即得了重病，没两年，林申的妈妈就去世了。那时候，林申母亲生前要好的几个工友就为小林申该怎么办伤透了脑筋，大家都下了岗，而家里也都有孩子，哪一家都没经济实力再抚养一个林申。有人说把小林申送到孤儿院去，有人说送到厂长家去，就在这个时候，原来厂里传达室的洪叔站了出来“这么个虎头虎脑的小家伙，你们不要，我带回家啦！”

洪叔就这样带着小林申回家了，洪叔是个神秘的人物，厂里没有人知道洪叔的过去，大家只知道洪叔的女儿女婿在几年前的一场车祸中不幸去世，洪叔有一个乖巧的孙女叫肖月滴，大家还知道洪叔虽然没什么钱，但日子过得平平顺顺，家里从不愁钱的问题。

洪叔一收养了小林申，议论纷纷而至。有人说洪叔的老子是很有背景，给他留下了万贯家财，洪叔一生节俭，但绝不愁吃穿。有人说洪叔年轻的时候是黑道中人，靠吃刀口饭赚了不少钱，曾一度声震桥城，后来突然隐退，成为道上一大不解之谜。这些话传到洪叔的耳朵里，